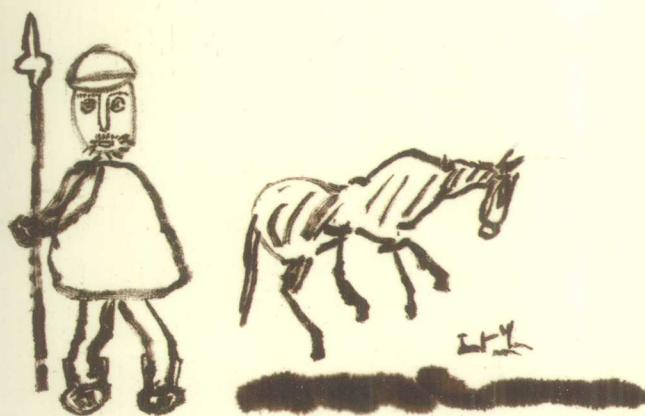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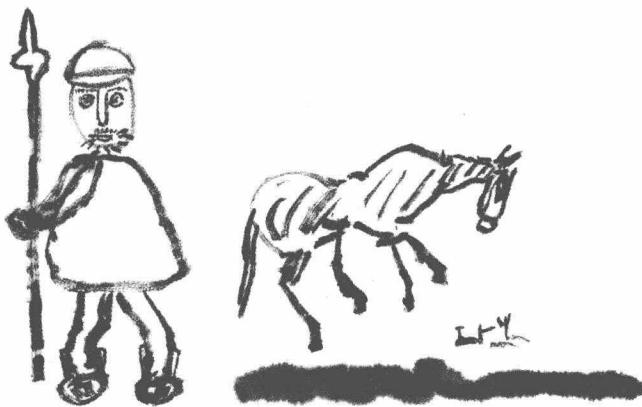


最后 一个匈奴

高建群 著



最后一个匈奴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后一个匈奴 / 高建群著. — 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09

ISBN 978-7-5302-1014-7

I . 最… II . 高…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08655 号

责任编辑：赵雪芹

策划编辑：张引墨

特邀编辑：陈云梅 翟明明

责任印制：李远林 付丽江

装帧设计：新经典工作室·金 山

最后一个匈奴

ZUIHOU YIGE XIONGNU

高建群 著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120

网 址：www.bph.com.cn
北京时代新经典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印刷

*

720 × 1270 16 开本 27 印张 519 千字
2010 年 1 月第 2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02-1014-7

I · 986 定价：28.80 元

质量监督电话：010—58572393



楔 子

阿提拉羊皮书

第0节 导言

匈奴民族的历史，是中国历史的一部分，是世界历史的一部分，是人类共有的珍贵记忆。

第一节 独耳黑狼传说

一只红海公狼与一只黑海母狼交配，生下一只黑狼。黑狼目光炯炯，毛色如漆，长唳着在西域大地游荡。这一日，匈奴头曼单于漂亮的妻子，午睡中，感到有一只黑狼钻进了她的牙帐。她惊叫一声。闻讯赶来的头曼单于，挑刀进帐，果然看见有一只黑狼。头曼手起刀落，向黑狼的脑袋劈去，黑狼的脑袋一偏，一只耳朵被削掉了。黑狼尖叫着，冲出帐篷，跑进黑森林里去了。十月怀胎，头曼的妻子生下一位大英雄，这就是天之骄子冒顿。

第二节 冒顿大帝的英雄业绩

头曼单于死后，冒顿杀了钦定的继承人弟弟胡月，成为匈奴大单于。那个或真或假的独耳黑狼传说，令冒顿着迷，他在他的令旗上画了匹独耳黑狼，作为令旗。这就是所谓的猎猎狼旗。狼旗所指，冒顿迅速地统一了匈奴各部落，接着又一统西域一十六国。期间，冒顿先是在山西雁北地区，将汉高祖刘邦的三十万大军包围。刘邦全军覆没，只带几百人逃到白登上山。是夜，刘邦买通了单于的妻子，才得以穿上士兵的衣服，从重重包围中逃脱。这就是中国史书上的汉高祖白登山之围。冒顿大帝又挥着他的猎猎狼旗，将大月氏王的头颅割下，镶上金银，挂在马鞍上充当他的酒具。冒顿还给汉文帝上书说，西域

一十六国已尽在匈奴人的铁骑胡尘下,要求分疆而治。这就是著名的《冒顿文书》。正是因为这个《冒顿文书》,才令汉王室知道了西域尚有那么辽阔的地域,并令汉中人张骞去探个究竟的。狂妄的冒顿大帝还有一句著名的话,那就是:我匈奴人的牛羊吃草到哪里,那里就是匈奴人的疆界。公元前一百七十四年冬天,冒顿死,据传说葬于天鹅湖中。下葬时成千上万只白天鹅遮蔽湖面,久久不散。

第三节 呼韩邪单于郅支单于

公元前四十五年左右的时候,匈奴人分裂为两个大的部落。一个部落以今天的包头(当时叫九原郡)为中心,史称南匈奴,匈奴王是呼韩邪。另一个部落当在今天外蒙古的鄂尔浑河流域一带,史称北匈奴或西匈奴,匈奴王是郅支。两个单于都想统一匈奴草原,这样便每有战事发生。呼韩邪大约是一个有心计的人,他曾两次前往长安城求亲。这样,他便迎得了后宫美人王昭君出塞。

第四节 一个女人改变了匈奴人的历史

昭君美人这一天正在后宫闷坐,听得未央宫外马蹄得得胡笳声声,于是惨然一笑说:“迎驾我的人来了。”于是起身走出门外,主动请缨,要求下嫁匈奴。昭君是一位绝色的江南女子,倾国倾城,入宫已经很久了,却还没有得到汉元帝的宠幸,是个处女。这其中有一个原因。后宫中的美人实在是太多,汉元帝让宫廷画师毛延寿,将她们画成画像,供他每晚选择歇息处。王昭君自恃美貌,不愿贿赂画师,因此毛延寿将她画成了一个丑女。听说这个叫王嫱的丑妇愿意下嫁匈奴,也算资源利用,汉元帝也就是送呼韩邪单于一个人情,于是他给昭君封了一个名分,让她远去。待面见了昭君,汉元帝见竟是这样一个绝色美人,有些悔意,但是话既然已经出口,也就不好更改了。待迎亲的车马一走,元帝问清缘由,便将画师毛延寿杀了。

昭君从子午岭山脊的秦直道,横穿陕北高原,渡黄河,抵九原郡。先嫁呼韩邪单于,呼死后,再嫁他的继位者,接着,又嫁他的继位者的继位者。这就是昭君三嫁的故事。

昭君出塞,这样,南匈奴从理论上讲便成为汉王朝的附属国。汉王朝将郡治设在了九原。失势的北匈奴割袂断义,逐渐远离定居文明的地区,开始他们悲壮的迁徙。

第五节 南匈奴的内附和北匈奴的迁徙

南匈奴从汉光武帝开始,从长城线外迁入长城线内,开始定居。这叫“内附”。朝廷在山西境内设河东六郡,安置匈奴。

在汉王室与南匈奴夹击下的失败者郅支单于,则率领他的北匈奴部落缓慢地向西方

迁徙。这支匈奴在未来的年代里将要出现一位阿提拉大英雄，并在多瑙河畔建立他的匈奴大汉国。但是此刻，他们向西方的行走仅仅是去赶那一条条的河流和草场，以便生息。

公元前三十六年，汉王室的一个叫陈汤的副校尉，率领一支小部队在尾随了郅支单于很久之后，在巴尔喀什湖流域的一次突袭中，将郅支单于斩首。中国史书关于这支匈奴部落的记载，到此为止。要知道他们后来的经历，得在别的文明板块的史书中去寻找。

第六节 大迁徙记

从郅支之死到阿提拉出世，这中间的几百年时间，对我们来说是为黑暗遮掩和混沌不清的。谁也不知道这支匈奴人是怎样穿越险峻的高山和湍急的河流完成这一场跨越洲际的大迁徙的。仅就河流而论，他们穿越了乌浒河、药杀水，穿越了伏尔加河、顿河、库班河、第聂伯河，穿越了多瑙河，穿越了莱茵河。他们穿越的路程较之《圣经·出埃及记》中的以色列人，要漫长上许多倍。他们是如何穿越的，多少人死在了路途，又有多少人在路途上出生，这一股洪水裹胁了多少人一起走，他们又将多少人留在了路经的地方。这些都是谜。土耳其的史书，俄罗斯的史书，阿拉伯的史书，西方人的史书，曾经零星地记载过这些伟大迁徙者的蛛丝马迹。换言之，这些史书只是在记载他们民族的故事时，由于这些草原来客的出现，楔入了他们的文明板块边缘，于是偶尔地给一些零星的笔墨的。北匈奴人在黑海和里海，勾留过相当一段的时间，后来由于这里的盐碱、干旱和极其恶劣的气候，才不得不拔起营帐，向更湿润的西方继续走。匈牙利人裴多菲在他的民族史诗中吟唱道：我的光荣的祖先呐，你们如何在那遥远的年代里，从东方，从黑海和里海，迁徙到水草丰美的多瑙河边，建立起我们的公国。

每天那像橘红色大车轮子一样停驻在西地平线上的落日，一定给过这些草原子民许多的想象。当疲惫的马蹄和吱哑的车轮向前行驶时，他们并没有目的地。目的只是远处的水草。逐水草而居是这些草原子民的生存法则。他们就这样一段一段地撵，一直走了遥远的路。是夜，迁徙者围成一个圆。圆心生起篝火，妇孺们留在核心，强壮的士兵则枕戈待旦，一直到天明。

第七节 欧亚大平原

从世界东方的首都长安，到世界西方的首都罗马，这中间漫长的地带，被史学家称之为欧亚大平原。这广阔无垠的地域为戈壁、沙漠、草原、河流、森林、高山所充填。在这块坦荡的土地上，游荡着许多的游牧民族，他们像一锅开了锅的水一样，周期性地或向东方的长安，或向西方的罗马涌动，每每掀起滔天大浪。

第八节 西方人第一眼中的匈奴人

公元三百七十四年的时候，匈奴人这一支洪流，缠裹着欧亚大平原几乎所有的游牧民族，突然出现在多瑙河畔。一位西方传教士，曾经作为客人，走入过匈奴人的帐篷。他为我们详尽地描述了这些引起欧洲大陆强烈震动的草原来客形象。这是迄今见到的对匈奴人最详尽的描写。当然，文字中包含了一个优越的定居文明对这些迁徙者的许多轻蔑和贬低。但是，它毕竟透露了一些真实的信息。

文字说：“匈奴人在残暴与野蛮方面是超过了人们所能设想的。他们戳破自己小孩的面颊，使长成瘢疤以防胡须生长。他们有粗矮的体格，两个长大的胳膊，和一个很大的脑袋。他们的外表是可怕的。而且他们像牲畜般地生活着。他们的食物没有被烧煮和加调料，他们吃野草根和马鞍压软了的肉。他们不知道犁的使用，不知道定居的房屋、土房或木屋。他们是永远的游牧者，从幼小的时候就习惯了冷、饥、渴。他们的牧群随着他们迁徙，他们拽着装载他们家属的大车。是在这上面，他们的妻子纺着线和缝制他们的衣服，生育和抚养他们的孩子一直到成年。你问这些人是从哪里来，在哪里出生，他们是不知道的。他们的衣服包括一件麻料下衣一件用野鼠皮缝制在一起的宽袖上衣。暗色的下衣腐烂在他们身上。他们除了不穿它时之外从来不知道更换。一个有前檐的帽或一个帽顶堆在后面的无檐的帽，加上缠在他们的长毛腿周围的山羊皮，这就配备全了他们的行装。他们的没有式样和大小的鞋子不让他们走路。作为步兵他们完全不适宜于作战，但只要一跨上马，则我们会说他们是钉在马背上的。他们的马是小而难看的。但它不知道疲乏，走时像闪电一般。是在马上度过他们的一生。有时骑着，有时侧身坐在马背上像妇女一样。他们在马背上开会，做买卖、吃、喝，甚至于把前身倒在马颈上睡觉。在战场上，他们袭击敌人时会发出可怕的叫声。如果发现有抵抗，他们很快地逃走，但以同样的速度再回来时，则一直向前冲击，推倒在他们面前的一切障碍。他们不知道如何攻下一个要塞和击破一个防御的阵地。但他们的射击术是无可比拟的，他们能从惊人的距离射出他们似铁一样坚硬和能致命的尖骨头制的箭。”

第九节 阿提拉

独眼的女萨满站在喀尔巴阡山上，向上苍祷告。她说：“赐一位英雄给匈奴草原吧！我们将服从他和敬畏他，并尊称他为‘天之骄子’！”在女萨满的祷告声中，世界的伟大征服者阿提拉诞生了。那时，进入匈牙利草原的匈奴人分成三个部落，分别由三兄弟统治，他们是罗干思、孟卓克及韩克答儿，他们之后，统治者则是罗卓克的两个儿子布列达和阿提拉，但很快后者把前者淘汰了。

大单于阿提拉出现在多瑙河左右岸。他中等身材，粗鲁扁平的头，强壮的身材，短腿

带一些罗圈，鼻子有些塌，眼珠深陷。看见过他的当地人说，当他站在你面前的时候，他是凡人，而当他跨上那匹鞍上挂着骷髅头酒具的马，挥舞着独耳黑狼令旗时，他显得高大和令人恐惧。他们还说，当他的目光越过多瑙河蓝色的波浪，专注地注视着丰饶的欧罗巴大陆时，从山洞一样深陷的眼眶里射出尖锐的视力，能把最远的东西收入到视线中。

他们还说，阿提拉在征服欧洲，并把欧罗巴变成一片废墟、一片匈奴人的大牧场的时候，采取的是群狼战术。你见过一群饥渴难忍的草原狼扑向一头狮子时的情景吗？阿提拉率领他的草原上的兄弟们，扑向欧罗巴一座又一座城郭时，采取的正是这种战术。

第十节 那时中国世界正在发生的事情

阿提拉对女萨满说：“你的独眼，向我们的来路上看，看遥远的东方，我们的故乡地，正在发生什么样的事情。尤其，那被称为南匈奴的，已经在陕北高原，在山西雁北，在黄河河套地区安定下来的兄弟，他们现在在干什么！”

女萨满只有一只独眼。她不能有第二只，如果有两只，那就太可怕了，那她就是全知全觉了。所以她只能有一只。女萨满此刻亮起她的独眼，朝东方的方向注视了很久，最后说——

内附的南匈奴并没有能安定多长，便开始一场更为激烈的骚动。这就是中国史书上所说的“五胡十六国”之乱。这个时代的开始，是以被安置在山西离石地区的匈奴左贤王刘渊的建立匈奴汉国为开始的。接着，被安置在陕西黄陵的匈奴右贤王曹毅起事。曹毅的起事并没有多大势力，但是，刘渊的继位者，他的儿子刘聪，迅速地占领了西晋的首都洛阳，接着又占领了帝王之都长安。接着，一个从山西大同游牧过来的枭雄赫连勃勃，又在陕北北部筑起统万城，建立起大夏国政权。赫连勃勃被认为是出塞美人王昭君的直系后裔之一。

第十一节 那时罗马城正在发生的事情

听完萨满的话，阿提拉明白了，他也应当在这多瑙河边，建立一个匈奴汉国，或者叫它更具东方色彩，叫大汉国。于是他号令属下开始张罗这件事。接着，他又面孔转向西边，问萨满罗马城里正在发生什么事情。

女萨满说，罗马城现在一片混乱。知道城池将不可避免地要陷入阿提拉之手，于是，罗马皇帝仓惶逃走了，现在，偌大的城市由罗马大主教临时管理着。女萨满还说，她在罗马的皇宫中，看到了一件稀罕事，一位高贵的罗马公主，正在梳妆。她是赤身裸体的，她身边服侍她的二十四个宫女也是赤身裸体的。她是真正的公主，肌肤像大理石一样雪

白，蓝色的血在肌肤下面流着，她的眼珠是蓝色，头发则像阳光洒在秋天的牧草上一样金碧辉煌。

说到这里，女萨满停顿了一下。急不可待的阿提拉继续问，于是女萨满说，她看见有十二个宫女正在为她梳头，金黄色的头发梳得像金瀑布，而同时又有十二个宫女正在将她的阴毛编成辫子。那长长的阴毛也是金黄色的，宫女们将它辫成一个一个麦穗状。而公主本人，则懒洋洋地躺在天鹅绒卧榻上，听任摆布。“她是真正的公主，而绝对不是汉元帝赐给呼韩邪单于的那个赝品！”女萨满最后总结说。

“她该有个名字的！”阿提拉嘟囔道。

“她有名字，叫敬诺利亚！”女萨满回答。

第十二节 阿提拉向罗马帝国宣战

公元四百四十一年，阿提拉在今天的布达佩斯，建立匈奴汗国，接着向东罗马帝国宣战。他先后征服了阿兰人、东哥特人、西哥特人、日尔曼人、高卢人，占据了今天的欧洲的大部分地区。在灭掉了东罗马帝国，摧毁了君士坦丁堡以后，阿提拉率领他的乌合之众，强渡莱茵河，向西方基督教世界的首都罗马进军。

强渡莱茵河的战斗大约是人类至那个时候所经历的最惨烈的一次战斗。士兵驱赶着马，跳进河里，马向对岸游去。有的士兵是骑在马背上的，而更多地是拽着马尾巴游过去的。马的尸体和人的尸体将莱茵河填满，鲜血则将河水染成腥红色。

最后，在夺取了米兰和巴威亚这些意大利城市之后，阿提拉率领他的大军，将罗马城铁桶一般围住。这是公元四百五十二年的事。

第十三节 另一个女人又一次地改变了匈奴的历史

眼见得西方基督教世界大厦将倾，这时罗马教皇利奥一世站了出来。这是西方宗教史上一位有名的教皇，曾为基督教的传播和在西方确立主流地位立下了功勋。阿提拉大兵压境，罗马皇帝瓦棱拈帝三世逃走，于是他便承担起守城的任务。眼见得城池将破，主教于是星夜化装出城，来到阿提拉的营帐，面见阿提拉，试图说动他撤军。

主教提议用罗马满城的珠宝，来供奉他。阿提拉听了面无表情。主教又提议愿意用他的人头来换取阿提拉撤军。阿提拉听了，瞅瞅主教的白发，仍然面无表情。最后，在利奥沮丧地就要离开时，阿提拉的嘴唇动了一下，嘟囔出了四个字：敬诺利亚！主教听了，兴奋得就要发疯了：“敬诺利亚！敬诺利亚！罗马城得救了！”

主教赶回了罗马城，并在第二天早晨的时候，赶到皇宫，晋见罗马皇帝的妹妹敬诺利亚。敬诺利亚公主赤身裸体，正在以我们曾经透过女萨满的眼睛看到过的情形那样用

头发和阴毛梳辫子。听主教来访，她于是让人往身上披上一件蝉翼般的中国丝绸制品。

“男人们都到哪里去了，难道，要我一个柔弱女人，去承担这一段历史，去承担阿提拉三十万军带来的这一支洪流吗？”听完红衣大主教的话，敬诺利亚说。

“是的，你必须承担，这是责任！你将因此而不朽！西方史上将刻上敬诺利亚这个光荣的名字！”大主教说。

“那么，准备吧！”敬诺利亚叹息了一声。

罗马城外的帐篷中，敬诺利亚公主身上的披风，嘎然落地。她说：“过来吧，亚洲高原上的牧羊人。用你的舌头和牙齿，解开这些麦穗吧！我其实一直在等着你的到来！我明白自己此生注定将有不平凡的命运！”

婚礼完毕之后，阿提拉带着敬诺利亚公主，再渡莱茵河和多瑙河，重新回到匈牙利草原上。而在第二年，他死于那里。

葬礼上，士兵们搬来许多的石块，将阿提拉大帝的坟墓堆成一座石山。这是荣誉，一个石块表明他生前杀过一个敌人，那石块代表敌人的头颅。

第十四节 阿提拉之死

匈奴末代大单于阿提拉，是在公元四百五十三年，即婚后的第二年死去的。他死时正值盛年。按说，以他的年龄和身体状况，还应当再活一些年的。是他的妻子，罗马公主敬诺利亚害死他的吗？这是阿提拉死因中的一个说法。传说在匈牙利草原上，有一种鸩鸟，它的羽毛是极毒的。而敬诺利亚公主高绾的发髻上，就插着这样一根羽毛。每天，当阿提拉喝酒时，公主便将羽毛轻轻地在他的酒面上掠一下。而我们知道，阿提拉以及他的那些草原兄弟，都是些嗜酒如命的人。这样，阿提拉便在抱着骷髅头酒具，在一次一次的饮酒中，最后慢性中毒而亡的。

但是，上面的说法仅仅只是一种说法，以阿提拉死去之后敬诺利亚的行径来看，她则是一位高贵的女性。阿提拉失败了，他的那些追随者如鸟兽散了，罗马城和欧罗巴取得了胜利。罗马人要将敬诺利亚当作一位女英雄，迎回罗马城去，但是敬诺利亚拒绝了。她此生再也没有迈进罗马城一步，而是回到了她的日尔曼故乡。她还乞求这个世界忘掉她的名字。

第十五节 阿提拉的儿子们

敬诺利亚在阿提拉死的时候，已经怀孕。她怀的是阿提拉的儿子。阿提拉死后，她让阿提拉的宰相，一个欧罗巴人，带着她离开了匈牙利草原。后来，儿子用剖腹产生出，敬诺利亚则因儿子出生时出血过多而死。儿子取名叫恺撒，意即希腊语剖腹产而生的意思。恺撒后来曾做了西罗马的皇帝，并与东罗马对峙了许多年。皇帝的身世一栏，则用着

这位宰相的儿子的名分。

随着这个混杂的阿提拉帝国的倒塌，在东哥特人与格比德人的叛变中，阿提拉的长子被杀。他的另一个儿子腾吉齐克，当时重新回到了俄罗斯草原，后来，在集聚力量，准备仿效阿提拉，重新开始一场西征的时候，在多瑙河下游与东罗马帝国作战时战败被杀。公元四百六十八年的时候，腾吉齐克的人头，曾被悬挂在君士坦丁堡马戏场里，任人指点，任人嘲笑。

在参加完君士坦丁堡马戏场的狂欢之后，高贵的游客们会在临走前，在腾吉齐克那日见风干的头颅前停驻片刻。他们会指着那头颅说：“这是一个从亚洲高原过来的野蛮人的头颅，他的父亲叫阿提拉，他的曾祖叫郅支与呼韩邪，他的远祖叫冒顿，他们的故事将成为欧罗巴人世世代代的谈资和笑料。”

阿提拉的另外的儿子们，则融入当地，消失在人群中了。因此这里也就省略掉了记述他们那平庸的名字。

至此，人类历史上一个强悍的、震动了东西方世界基础的马背民族，退出了历史的舞台。他们那驰骋的身影，那猎狼旗，那女萨满的祷告声，也只作为人们的记忆留存。自然，他们那沸腾的血液，还在今天的一些人类族群中流淌着，但这与“匈奴”这个称谓已经没有丝毫关系了。

第十六节 阿提拉羊皮书的由来

匈奴人没有文字，而没有文字也就等于没有可供记忆的历史。所以，当阿提拉弥留之际，他一边用手抚摸着敬诺利亚阴毛上的麦穗，一边让他的宰相，那位欧洲人，在一张羊皮上记载上他所知道的匈奴历史。他要求这羊皮书用《圣经》体例和史诗风格来书写。阿提拉羊皮书已经失传。

第十七节 最后一个匈奴

自那以后千百年来，从东方到西方，在辽阔的欧亚大平原上，每当有一只羊羔出生的时候，主人要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掀起它柔软的皮毛，看那羊皮上有没有文字。遗憾的是，千百年来，这样的事情一次也没有出现过。

这是不可靠的。因为奇迹是越来越少了。但是，让我们换另一种思维来谈这件事，来向光荣的历史致敬，并为今天的时代气息服务，则是有可能的。

那就是，在匈奴人堪称悲壮堪称恢宏的大迁徙中，一定会有人掉队的，于是他便永远地羁留在了他所路经的地方。

我们把那掉队的匈奴士兵叫最后一个匈奴。我们把他落脚的那个地方选定在陕北高原。我们相信那不羁的“胡羯之血”（陈寅恪先生语）会一直澎湃到今天的世纪。



上 卷

第一章

高高的山峁上，一个小女子吆着牛在踩场。小女子穿了一件红衫子。衫子刚刚在沟底的水里摆过，还没干透，因此在高原八月的阳光下，红得十分亮眼；小风一吹，简直像一面迎风招展的旗帜。

那时的高原，还没有现在这么古老，这么陈迹四布，这么支离破碎。那时的踩场号子，也没有现在这么圆润和婉转。号子是从嗓门里直通通地伸展出来的，以“呃”作为整个号子的唯一的歌词。

山坡下是一条小河，小河旁是一个普通的陕北高原村落。村子叫吴儿堡。

吴儿堡记载着匈奴人一段可资骄傲的征服史。匈奴的铁骑曾越过长城线南下中原，深入到内地的某一个地方，陷州掠县，掳掠回来一批汉民百姓。俘虏中那些稍有姿色的女性，被挑拣出来，充当了军妓，上乘的，则扩充了贵族阶层的内府，剩下这些粗糙的，便被赶到这一处人烟稀少的地方，筑起一座类似今天的集中营之类的村落，供其居住，取名就叫“吴儿堡”。

不独独这一处，陕北高原与鄂尔多斯高原接壤地带，这样的吴儿堡有许多座。后世的诗人以诗纪史，曾发出过“匈奴高筑吴儿堡”的叹喟。而这“吴儿”，并非仅仅是指今日的吴越一带的人。匈奴泛指它掳来的汉民百姓为“吴人”。

吴儿堡的第二代、第三代产生了，强劲的高原风吹得细皮嫩肉开始变得粗壮和强健起来，汩汩的山泉膨胀了哺育者的奶头。他们在山坡、山峁上播种下糜谷和荞麦，他们在川道里播种下玉米和麻籽，他们在地头和炕头上播种下爱情。温柔而惆怅的江南名曲《好一朵茉莉花》经高原的熏风洗礼，现在变成了一曲清亮尖利的响遏行云的高原野调，

而“坐水船”这种在春节秧歌中举行的活动，有理由相信是他们对江南水乡生活的一种怀念和祭奠。

小女子喊着号子。成熟的庄稼摊在山顶的一块空地上，阳光晒得庄稼发烫。一群牛迈着碎步，缓慢地顺着场转圈子。牛蹄到处，颗粒纷纷从穗子上落下。小女子的一只手拿着鞭子，另一只手提一把笊篱，防止某一头牛尾巴突然翘起，拉下屎来。

她的号子声充满了一种自怨自叹。天十分高，云彩在地与天相接的远方浮游，地十分阔，静静的高原上不见一个人影。因此她可以自由自在地咏叹，而不必担心有人说她失态。

从很小的时候开始打牛屁股起，她就习惯了这种喊法。喊声从童音一直变成现在这少女的声音。陕北人将这种喊法又叫“喊山”。这喊法除了服务于耩地、踩场、拦羊这些世俗的用途外，其要旨却在于消除内心的寂寞与恐惧，用一声声大呐二喊，向这麻木的无声无息的怪兽一般的高原宣战。

凝固的高原以永恒的耐心缄默不语，似乎在昏睡，而委实是在侵吞，侵吞着任何一种禽或者兽的情感，侵吞着芸芸众生的情感。似乎它在完成一件神圣的工作，要让不幸落入它口中的一切生物都在此麻木，在此失却生命的活跃，从而成为无生物或类无生物。

但是太阳在头顶灼热地照耀着，日复一日地催种催收。按照拜伦勋爵的说法，太阳使少女早熟，太阳猛烈炙烤的地方的女人多情，太阳决不肯放过我们无依无靠的躯壳，它要将它烤炙，烘焙，使之燃烧。拜伦勋爵是对的，在关于女人方面他确实比我们懂得多，因为眼下，正如他所说，在秋日阳光的照耀下，在成熟的五谷那醉人的香味中，在红衫子那炫目的光彩里，小女子突然感到额头发烧，旋即产生了一种眩晕的感觉。

身体中一种神秘的力量出现了，生命中那种开花结果的欲望抬头了。但是她并没有意识到这是怎么回事，她只是感到眩晕。她在被阳光晒热，被牛蹄踩软的草堆上稍稍靠了会儿，打了个盹。她做了一个梦，少女的梦总是美好的，秘不可宣的，但是她立即醒了，因为现实比梦境更美丽。

那条牛趁她做梦的一刻，也四蹄站立，合上眼皮，打了个盹。现在，它以吃惊的目光，看着醒来的女主人：面颊绯红，神采飞扬，鞭梢在空中啪啪直响。顺应了主人的愿望，它们的四蹄如花般翻起落下，急促如雨。

同样是那以“呃”作为唯一歌词的号子声，现在除却了沉思、孤独和孤苦无告的成分，而变得欢快和亢奋，宛如一种情绪的宣泄。

号子在高原持久地回荡着。“呃——”，“呃——”，从一个山峁跳跃到另一个山峁，从一个山洼又折回到另一个山洼。

这时候，在陕北高原与鄂尔多斯高原接壤地带，黄尘满天，一支队伍正走在迁徙的